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在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办渭水七路公司渭北工业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董事长王坤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聘任陈锦山先生为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聘任胡过江先生、潘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聘任胡过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